

九十八學年度第二學期 電子計算機中心諮詢委員會 會議記錄

時間：99 年 04 月 26 日(星期一) 中午 12 時 00 分正

地點：清雲館 10 樓 A1002 會議室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所列

主席：主任委員 李校長大偉

紀錄：林伯倫

(主席宣布開會)

壹、主席致詞

貳、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案由：	執行情形：
案由一	電子計算機中心 99 學年度整體發展獎補助預算案。	本案通過後依計劃執行中。
案由二	98 學年度預算調整案。	本案通過後依計劃執行中。
案由三	修訂電子計算機中心諮詢委員設置辦法。	本案通過後依計劃執行中。
案由四	網路管理小組修訂電腦耗材項目案。	本案通過後依計劃執行中。
案由五	校園網路 IP 位址管理核配規則。	本案通過後依計劃執行中。

校長指(裁)示：准予備查。

參、工作報告：

- 一、系統開發組(如附件 1、附件 2、附件 3)。
- 二、行政支援組(如附件 4)。
- 三、網路服務組(如附件 5)。

校長指(裁)示：

1. 為使各系所網頁水準提升且能兼顧各系所特色，請電算中心提出網頁基本架構模組，供各系所、學程自行參考套用製作，並於行政會議提出宣達。
2. 為提升各系所、學程網頁製作維護能力，請電算中心規劃辦理「網頁設計製作及維護」相關研習課程，各系所、學程須指派教師參加此研習課程，且系所、學程網頁負責教師為必須參加。
3. 電算中心系統組開發之「工程教育認證」問卷系統，請提早與有需要之單位協調後製作，以避免建置完成後需修改系統。
4. 行銷系電腦教室之 NAT(導流系統設備)及線路問題，請行銷系向電算中心提出檢測需求，再由電算中心會同總務處會勘處理。
5. 請電算中心於會後將「清雲校園網路系統架構」資料寄予各諮詢委員參閱。

肆、提案討論：

一、案由：電子計算機中心 99 學年度計劃預算案，提請審議。(如附件 6)

說明：

1. 本學年度預算較 98 學年度減編約 270 萬。
2. 電腦暨週邊汰換週期由 4 年改為 5 年。

討論：

1. 李委員勇昇：

- (1) 關於項次 42「校園網路維運及資訊安全」品名為「廣告電郵軟硬體」項目，建議改為「廣告電郵系統」。
- (2) 關於項次 45「校園資訊系統軟硬體維運」品名為「系統組設備及零組件維護、更新與擴充維護費」，建議改為「系統組設備及零組件維護、更新與擴充維修費」。

2. 楊委員琮平：

- (1) 關於項次 54「校園資訊系統軟硬體維運」品名為「行動通訊系統設備」之數量「1 式」，建議改為「4 項」。

3. 李委員鈺華：

- (1) 關於項次 40 品名為「平板筆記型電腦」，請考量必要性。

決議：

1. 關於委員建議之名稱變更，請電子計算機中心視情況酌予調整。
2. 關於項次 40 品名為「平板筆記型電腦」，暫不採購。
3. 本案修正後通過。

二、案由：網路管理小組修訂電腦耗材項目，提請審議。(如附件 7-1)

說明：

1. 電腦耗材項目每學期經網路管理小組討論修訂，提請電子計算機中心諮詢委員會審議後實施。
2. 特殊規格或專業伺服器級之電腦耗材零件，請以專業耗材申購，或先簽核後方可以電腦耗材申購。(例：伺服器級硬碟、伺服器級電源供應器、藍光光碟機)
3. 本表依據 98.09.15 版電腦耗材項目(如下頁)修訂。新舊版電腦耗材項目修訂對照表如下。新舊版電腦耗材修訂對照表

	舊 版	新 版
領用時不必一對一繳舊 換新之耗材	各式電腦用連接線(含電腦用多孔電源延長線)	各式電腦及網路用之連接線、接頭、插座(含電腦用多孔電源延長線)
	CPU 風扇	刪除此項
領用時必須一對一繳舊 換新之耗材		新增散熱風扇

討論：

1. 蕭委員良豪：

(1)卓越中心核定之電腦耗材項目與電算中心核定之電腦耗材項目有所不同， 是否能比照卓越中心核定之電腦耗材項目辦理電腦耗材採購？

2. 何組長強生：

(1)電算中心所核定之電腦耗材項目，其用途是全校各單位教學電腦耗材及維修備品，與卓越中心的用途與考量不同。

決議：

1. 因腦耗材項目繁多無法逐一列表，若特定電腦耗材確有採購必要而且急迫，可由電算中心主任審核裁量，或請網管小組討論決議。

2. 原案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

案由：李委員勇昇建議各系所如有庫存多年未使用之耗材，可轉移歸屬至計中，以便提供給其它系所使用，提請審議。

說明：各系所採購之耗材，存放達到相當年限時，為免除浪費轉移歸屬至電算中心，以便提供給其它系所使用。

決議：本案由電算中心評估後提出解決方案。

陸、散會。